

证券代码 832317

证券简称 观典防务

年度报 告

2021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DIAN DEFENS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一、2021年11月15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首批北交所上市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提交转板申请，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转板事宜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会议的审议，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

三、报告期内，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此次认定是相关部门对公司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认可，有利于公司提高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及影响力。

四、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7项、软件著作权1项。上述成绩的取得，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为公司拓展无人机及智能防务装备应用领域、开拓军品市场进一步夯实了基础。

五、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原有总股本158,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2.00元，公司总股本由158,340,000股增至237,510,000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由于涉及机密级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公司 2021 年年报中涉及军品项目、禁毒项目及其他项目客户名称、供应商名称等相关信息豁免披露，前五名客户和前五名供应商交易金额汇总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无人机禁毒服务收入占比较高，较大程度依赖政府部门在禁毒领域的财政投入	公司无人机禁毒行业市场空间对于政府在禁毒领域财政预算存在一定依赖，如果未来政府在禁毒领域的财政预算减少，或政策支持力度下降，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禁毒服务业务收入增长速度减慢、增长空间受到限制，从而对公司整体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无人机技术及产品具有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公司研发团队人员较少，研发能力和持续投入还需进一步提高	公司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技术人才，技术与产品迭代的速度较快。公司研发能力和持续投入仍需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在业务拓展中不能吸引到各领域所需的高端人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者研发项目失败，可能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的风险	公司无人机服务类业务主要客户为各级禁毒部门，无人机产品业务主要客户为航空航天系企业，上述客户属于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其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可能延长应收账款收回周期，平均而言延长时间通常在 6 个月左右，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数据使用合规风险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

	<p>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对企业的合规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未来，公司业务开展中，不能完全避免因立法或监管政策的发展变化而引发数据合规方面的潜在风险。如果未来客户限制或禁止公司在飞行过程中取得的数据的使用，可能会对公司飞行数据的积累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持续优化信息安全相关制度，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监管政策要求。尽管公司在不断强化信息系统的安全建设，但仍可能因为遭到恶意软件、病毒、大规模黑客的攻击，或由于员工的管理与处置不当等造成信息泄露、损失，进而对公司的声誉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其他服务业务市场开拓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无人机服务业务主要应用于禁毒领域，除禁毒领域外，公司其他服务包括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业务。未来，公司在立足于禁毒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在其他无人机服务领域逐步进行开拓，拟拓展领域包括电力巡检、森林防火、安防巡检等。但上述领域技术要求与禁毒领域略有不同，且市场竞争激烈，竞争对手较多，公司进入新业务领域可能存在市场开拓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p>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存在变化，变化原因主要在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治理结构，从客观角度全面、深入分析了公司所处细分市场的变化情况，并根据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对风险因素重新进行了识别。</p>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021年10月20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转板申请文件，拟转入板块为科创板，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

根据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22年1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7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申请转板的审查结果为“通过”，上市委员会具体审查意见为：符合转板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2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同意公司转板至上交所科创板的审核决定。

2022年4月18日，公司收到由北交所下发的终止上市受理通知书。

如公司转板完成，公司股票将自北交所转至上交所科创板进行交易。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观典防务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21年1月1日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说明书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子公司、全资子公司、观典特种装备	指	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央军委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无人机	指	无人驾驶飞机，简称“无人机”，英文缩写为“UAV”，是一种有动力、可控制、能携带各类任务载荷开展作业，并能重复使用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dian Defense Technology Co., Ltd. Guandian Defense
证券简称	观典防务
证券代码	832317
法定代表人	高明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振冰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22 号主楼三层 301-306
电话	010-67156688
传真	010-67156688
董秘邮箱	li@skycam.com.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22 号主楼三层 301-306
邮政编码	100062
公司邮箱	ir@skycam.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报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4 日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7,51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高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高明，一致行动人为李振冰

五、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65510395B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22 号主楼 三层 301-306	否
注册资本	237,510,000.00	是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立新、何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亮、纪若楠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27.87%	145,913,843.0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27.87%	145,913,843.04
毛利率%	53.21%	52.76%	-	5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87,866.65	53,460,820.49	35.22%	41,704,17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097,041.15	53,881,664.46	33.81%	42,199,66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00%	9.47%	-	1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98%	9.54%	-	13.66%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40	-25.00%	0.3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本年末比今年 初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955,038,473.23	911,245,367.87	4.81%	375,573,840.90
负债总计	31,158,402.01	27,985,163.30	11.34%	45,990,58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3,880,071.22	883,260,204.57	4.60%	329,583,25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9	5.58	-30.29%	2.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3%	3.07%	-	12.2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6%	3.07%	-	12.25%
流动比率	17.48	20.84	-	5.03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利息保障倍数	22,359.08	41.20	-	67.76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494.75	100,418,851.25	-44.59%	31,513,388.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4	2.84	-	2.18
存货周转率	4.30	2.98	-	2.23

四、 成长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总资产增长率%	4.81%	142.63%	-	24.50%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87%	23.20%	-	39.53%
净利润增长率%	35.22%	28.19%	-	102.74%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本年末比今年 初增减%	2019 年末
普通股总股本	237,510,000.00	158,340,000.00	50.00%	118,750,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 份)
营业收入	32,770,607.30	94,535,944.66	47,272,857.45	55,283,83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47,609.85	41,712,222.69	13,771,116.10	11,056,9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47,609.85	41,276,970.52	13,532,577.88	11,539,882.90

九、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44.37	-373,434.71	-616,449.13	未到期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000.00	0.00	0.00	专项补贴收入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16,440.15	68,510.25	33,750.00	理财产品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0.00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795.20	-190,186.10	-230.30	到期报废损失、往来核销损失及捐赠支出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4,500.58	-495,110.56	-582,929.43	
所得税影响数	33,675.08	-74,266.59	-87,43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0,825.50	-420,843.97	-495,490.01	

十、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观典防务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国内领先的无人机服务提供商，也是国内最早从事无人机禁毒产品研发与服务产业化的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收入来源为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和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方面，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无人机，依托十余年来积累创建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有数据库和专业处理技术，为客户提供项目策划、数据获取、数据解译、督导核查、情报研判等全链条解决方案。公司业务涵盖禁毒、反恐、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领域，尤其在禁毒领域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相关科研项目获得由公安部颁发的科学技术二等奖。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无人机禁毒产品研发与服务产业化的企业，在无人机禁毒服务细分市场具有领先优势。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方面，公司研发了多款无人机系统及非致命性装备等防务产品，建设了高标准的生产线，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设计生产及服务。公司在无人机总体设计、飞行控制、气动优化等方面掌握核心技术，开创了我国小型无人机高海拔地区自由起降飞行的先河，构建了 7,000 米以下空间分层飞行体系。无人机整机方面，公司拥有数万航时的野外飞行经验，自主研发的小型工业级无人机在长航时、大载荷、多功能和易部署等方面性能出众，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竞争优势；无人机分系统方面，公司凭借自身积累的海量飞行数据，形成了安全可靠、智能化突出的分系统产品，得到国家航天院所旗下多家企业的认可。公司在工业级无人机细分行业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方面形成了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在军工领域，公司目前已取得完整的军工资质，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全面承揽军工业务的能力。公司依托先进的无人机生产能力，与军工单位在无人机整机集成、分系统配套、新技术研发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在研项目涉及靶场火力点监控、炮弹落点监控、火力打击效果评估、靶机研制、靶弹研制、察打一体无人机配套等。这些项目的成果转化，为公司积累了技术基础和军工项目研发经验，提升了公司在军工领域的竞争力，正逐步形成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9,863,249.0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7.87%；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287,866.6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5.2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步健康成长，主营业务增速稳定，继续保持细分行业龙头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团队稳

定，相关技术不断提升和完善，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二) 行业情况

观典防务是国内领先的无人机禁毒服务供应商，也是国内最早从事无人机禁毒产品研发与服务产业化的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和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无人机及相关专业技术服务属于“M75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无人机专业技术服务属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中的“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90）。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按无人机的应用领域分类，可分为军用无人机和民用无人机。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为工业无人机，属于民用领域，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与中国民用航空局。其中，中国民用航空局包括三级安全监管体系，即中国民用航空局——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地区管理局派出机构安全监督管理局三级体系。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建设。

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在中国民用航空局的领导下，主要负责对所在地辖区的民用航空事务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其主要职责为：监督检查安全活动、发布安全通报和指令、评估航空企事业单位的安全工作、调查处理航空事故等。我国现有7个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中国民用航空新疆管理局。

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下设各省级民用航空安全监督管理局。2009年，自中国民用航空天津安全监督管理局第一个挂牌开始，中国民用航空安全监督的新体制开始实施。

(2) 行业监管体制

近年来，无人机产业迅速崛起，国家对无人机产业的监管不断完善，相继在经营、适航、空域申请等方面对无人机监管做了规范和管理，主要有以下方面：

1) 经营

经营方面的规范主体为无人机运营商，监管者为民航局。2018年3月21日，民航局发布了《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性飞行活动管理办法（暂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框架下，规范了无人机从事经营性通用航空飞行活动的准入和监管要求，于2018年6月1日起实施。民航局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许可证》实施统一监督管理，民航地区管理局负责实施辖区内的无人机经营许可证颁发及监督管理工作。

2) 适航

适航方面的规范主体为民用航空器所有人或者占有人，监管者为民航局。民用航空器的适航管理由民航局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适航管理条例》明确指出，民用航空器的适航管理，必须执行规定的适航标准和程序。《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作业飞行技术规范》（MH/T1069-2018）对作业组织与实施、信息传输与数据要求、维护与保养、异常处置等方面均做出明确规定。

3) 空域申请

空域申请方面的规范主体为从事通用航空飞行活动的单位、个人，监管者为空管单位（目前以军方为主）。民航局飞行标准司于2016年7月发布的《民用无人机驾驶员管理规定》在就无人机驾驶员的分类标准中，提到了隔离空域和融合空域。此文件中，融合空域，是指有其它有人驾驶航空器同时运行的空域；隔离空域，是指专门分配给无人机系统运行的空域，通过限制其它航空器的进入以规避碰撞风险。理论上，所有无人机飞行均应申请空域，但无人机空域管理尚不完善，目前空域申请主体主要是政企用户。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主要法律法规包括：

序	名称	发布/实施时	发布单位	文号
---	----	--------	------	----

号		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1996年3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5年第56号主席令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飞行基本规则	2000年7月	国务院、中央军委	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288号
3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2003年5月	国务院、中央军委	中央军事委员会、国务院令第371号
4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	2008年4月	国务院、中央军委	国务院令第521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2010年10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年第28号主席令
6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条例	2010年11月	国务院、中央军委	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582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015年7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5年第29号主席令
8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性飞行活动管理办法（暂行）	2018年3月	中国民用航空局	MD-TR-2018-01
9	民用无人机驾驶员管理规定	2018年8月	中国民用航空局	AC-61-FS-2018-20R2

（4）行业相关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相关政策包括：

序号	文件名称与发文部门	发布年份	与本行业相关内容及解读
1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民航局）	2017年	自6月1日起，民用无人机制造商和民用无人机拥有者须在“中国民用航空民用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申请账户，民用无人机制造商在系统中填报其所有产品的信息，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该系统中实名登记其个人及其拥有产品的信息，并将系统给定的登记标志粘贴在无人机上
2	《民用航空空中交通管理规则》（交通部）	2017年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活动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的规定。此外，无人驾驶航空器在民用航空使用空域内活动，管制单位向无人驾驶航空器提供空中交通服务应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相关规定
3	《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管理规定》（修订）	2020年	新修订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管理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规定》明确了使用民用无人机从事经营性飞行活动的许可规定，完善了市场监管要求相关内容
4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020年	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
5	中央军委2021年1号命令	2021年	提出深化科技强训，强化科技是核心战斗力思想，加强新装备新力量新领域训练和融入作战体系训练，探索“科技+”“网络+”等训练方法，大幅提高训练科技含量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	2021年	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战略

	<p>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p>		<p>能力，确保2027年实现建军百年奋斗目标</p>
--	-----------------------------	--	-----------------------------

(5) 行业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处的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从制度、法规、政策、标准等多个层面促进国内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的发展，为我国工业级无人机行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近年来，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监管相关法规逐步完善，行业主管部门陆续出台《民用无人机空中交通管理办法》《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逐步开放低空空域、规范飞手驾驶与培训，整治“黑飞”等问题，促进无人机行业平稳健康发展。公司及时跟进政策发展趋势，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执行政策法规的相关要求，具备业务开展所需的各项资质。

未来，随着禁毒侦查、反恐巡逻、环境监测、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应用领域的持续拓展及成熟，工业级无人机将在社会发展及经济运行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监管法规逐步完善，为工业级无人机行业营造更加有利的发展环境、奠定更为坚实的发展基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持续保持竞争优势，预计对公司的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所在行业竞争格局等方面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行业基本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1) 无人机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特点

无人机是由控制站管理（包括远程操控或自主飞行）的航空器，也称为远程驾驶航空器。无人机系统是指由无人机飞行平台、飞控与导航分系统、地面站分系统、任务载荷分系统等组成的系统。作为一种高效安全的飞行器，无人机可以代替人工更好地完成数据采集、高空拍摄、地质遥测、远程监控等作业。

按无人机的结构分类，可分为固定翼无人机（含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和多旋翼无人机。固定翼无人机续航时间长、巡航速度快、实用升限高、任务载荷大，随着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的诞生，解决了起降受场地限制的瓶颈，但尚无法实现飞行过程中的长时间空中悬停。多旋翼无人机可垂直升降、空中悬停、结构简单，但是续航时间短、载荷小。

按无人机的应用领域分类，可分为军用无人机和民用无人机，而民用无人机又分为消费级无人机和工业级无人机。无人机最早应用于军事领域，整体性能要求较高，主要包括察打一体机、战斗机、侦察机和靶机。近几年无人机技术在民用、警用领域的应用获得长足发展。民用消费级无人机以娱乐应用为主，主要用于个人航拍；民用工业级无人机以创造经济效益为主要目标，广泛应用于禁毒侦查、反恐巡逻、环境监测、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领域。

从行业发展角度分析，军用装备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和行业垄断性质，民营企业和资本的准入条件较高。

(2) 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的发展态势

无人机早期主要应用于军事领域，先后被用于靶机、侦查、情报探测、携弹打击等。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日本、中国纷纷探索无人机在民用领域的应用。

2008年至2014年，受益于信息化、任务载荷、卫星导航等技术的发展，无人机在军事领域及工业领域应用日益广泛。

2014年至今，随着无人机产业链趋于成熟，飞控与导航技术的快速发展，无人机具备了小型化、智能化、低成本的条件，消费级无人机快速发展，工业级无人机在禁毒侦查、反恐巡逻、环境监测、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领域同时得以快速发展。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研究报告，2020年我国工业级无人机的市场规模为273亿元（包含无人机整机及无人机服务），中国已成为全球无人机行业版图中最重要的一块。

随着工业级无人机技术的不断成熟，我国工业级无人机市场规模正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并在禁毒侦查、反恐巡逻、环境监测、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领域的应用不断深入，通过代替人工作业实现降本增效。根据前瞻经济学家发布的《2021年中国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市场现状及发展前景分析》，2015年至2020年，我国工业级无人机市场规模（包含无人机整机及相关服务的市场规模）从30亿元增长至27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5.53%。若以25%增长率对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市场规模进行测算，2026年，我国工业级无人机市场规模约达1,041亿元。

(3) 军用无人机行业的发展态势

军用无人机最早产生于 20 世纪初，具有使用成本低、环境适应性和机动性强、有效降低人员伤亡等特点。随着世界军事变革，技术指标、应用空间不断拓展升级，其被广泛应用到侦察预警、电子对抗、通信中继、军事打击、战斗评估等领域。同时，无人机技术也随着世界电子、通讯技术的迅速发展而不断提升。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2019 年全球无人机市场规模约 259 亿美元，其中军用无人机市场规模达 169 亿美元，占比超过 65%。美国军用无人机在全球处于第一梯队，市场占有率接近一半。

我国军用无人机凭借着研发技术的发展，具有性价比优势，逐渐成为全球军用无人机市场重要的出口国之一，是美国军用无人机的主要竞争对手。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预测，2024 年左右我国军用无人机产销量有望达到全球无人机市场 25%左右的份额。随着我国军用无人机研发技术的发展，未来我国军用无人机的国际市场竞争地位也将进一步加强。

根据中投顾问《2016-2020 年中国军工产业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全球无人机需求将由 2015 年的 64.00 亿美元增至 2024 年的 115.00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6.7%。2015 年至 2024 年，全球军用无人机支出总额由 57.00 亿美元增加到 99.00 亿美元，复合增速 6.33%，支出总额将达 810.00 亿美元。预计到 2024 年，全球军用无人机将占当年市场份额的 86.00%，民用无人机占 14.00%。

3、行业进入壁垒

(1) 技术壁垒

无人机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是多学科相互渗透、相互交叉形成的高新技术领域。无人机的总体设计过程复杂，涉及学科广，技术壁垒高。

在产品方面，行业内企业需要掌握空气动力学、飞行力学、结构力学、材料与制造、航空发动机、飞行管理与控制、导航与制导等多种学科知识和专业能力，才能为客户设计和提供性能优异的产品。依照航空产业发展特点，无人机的研制还需要经过持续的验证与实战，不断沉淀数据、积累技术、持续改进，才能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

在服务方面，无人机下游应用要求服务提供商需具备一定的数据分析处理能力。优秀的数据分析处理能力不仅需要核心解译算法，更需要强大的数据库作为支撑，只有通过持续的数据积累和算法迭代，才能保持数据处理的高效率和高精度。飞行能力、核心算法及数据库共同形成本行业的核心技术要素。

综上所述，本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2) 资质与产品认证壁垒

本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政企客户。为确保无人机产业健康发展，2017 年以来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无人机规范政策，从无人机体积重量、技术构型、资质取得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政企客户需完善供应商选取流程，主要采取政府采购或内部比价方式，对厂商的经营规模、资质情况、管理体系、商业信誉、产品性能及认证、产品使用记录以及必要的保密资质、细分领域内的应用资质等综合实力进行评比。向部分政府客户或涉密单位售卖产品、提供服务，还需考察筛选无人机企业是否具备军工资质、保密资质等。政企客户需保证无人机产品使用安全可靠且能完成预定目标，所以对供应商考核较为严格，认证周期较长，形成了进入市场的资质与产品认证壁垒，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

(3) 生产供货能力壁垒

目前，无人机产业竞争日趋激烈，无人机生产速度、质量一致性与后续配套服务是无人机厂商竞争的关键要素。无人机厂商需要具备较强的生产供货能力，以满足消费者和政企客户的要求。行业内新进入的厂商在短时间内难以具备产品开发、解决方案设计、核心零部件生产、装配集成、测试验证等能力，从而对新进入者形成生产供货能力的壁垒。

(4) 资金壁垒

无人机行业内企业需要引进优秀人才与先进设备，以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产品精密度。无人机研发过程及后期验证都需要大量时间、资金和人员投入。对于工业级无人机而言，除上述要求外，政企客户在招标时还会对供应商的注册资本、资产规模及经营情况等综合实力进行考核筛选，实力较弱的供应商难以满足客户要求，且政企客户的结算流程也使得货款回收周期较长，对行业内企业会造成一定的资金压力。因此，会对行业新进入者形成资金壁垒。

(5) 制造工艺壁垒

无人机生产工艺控制对产品质量具有重要影响，工艺缺陷会使得不良品率上升，直接影响无人机飞行状态与作业成果。无人机企业需要有优良的设备、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熟练的产业技术工人等，才能完成优秀的产品工艺设计，实现科学的制造流程，达到工业化生产水平。新厂商短期内难以

具备该等条件，因此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制造工艺壁垒。

4、公司面临的机遇

(1) 无人机市场蓬勃发展

民用无人机方面，根据前瞻经济学人相关数据，近五年来，中国消费级和工业级无人机都取得了高速发展，中国民用无人机的市场发展潜力巨大，逐渐成为全球无人机行业重要的板块之一，主要得益于供给端及需求端两方面的双重驱动。未来，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增长速度仍将保持在高位。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关于促进和规范民用无人机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民用无人机产值达到 1,800 亿元，年均增速 25%以上。

军用无人机方面，在中国无人机出现之前，军用无人机的出口一直由美国和以色列主导。但是随着我国军用无人机研发技术的发展，我国也逐渐成为全球军用无人机市场最重要的出口国之一。据美国“战略与国际问题研究中心”（CSIS）提供的军用无人机出口数据显示，从 2008 年到 2018 年，中国的地位不断攀升，成为全球第三大军用无人机出口国。国产军用无人机以性价比优势逐渐成为全球军用无人机市场重要的出口产品，未来随着我国军用无人机研发技术的发展，我国军用无人机的国际市场竞争地位也将进一步加强。

(2) 产业政策支持

我国在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加快军事智能化发展，提高基于网络信息体系的联合作战能力、全域作战能力”。在无人机智能制造领域，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了要加大培育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等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并将航空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列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重点方向。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畅通国内大循环、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等章节均提及航空领域，并指明要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积极发展通用航空，加强和完善航空应急救援体系与能力。此外，无人机低空飞行管理政策的不断完善也是大势所趋，随着改革进入到实质推进阶段，无人机产业将迎来战略性发展新机遇。

在禁毒领域，全国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京召开，国务委员、国家禁毒委员会主任、公安部部长赵克志出席并讲话。他指出，全球毒品泛滥态势进一步发展，我国毒品形势发生复杂深刻变化，禁毒工作面临许多新的风险挑战。今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和新征程开启之年，做好禁毒工作具有重要意义。要高水平推进禁毒科技创新；要大力推进“智慧禁毒”建设，加强禁毒科技研发攻关和科研成果应用，不断提升禁毒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要加快构建国家毒情监测预警体系，健全监测指标，深化技术应用，不断提升毒情监测评估、服务禁毒实战的能力水平。随着我国对现代化禁毒愈发重视，未来政府很可能在智慧禁毒建设领域加大预算投入，禁毒服务行业将迎来高速发展期。

(3) 资本持续投入，推动行业发展

近年来无人机外延技术逐渐完善，大量资本涌入，积极布局无人机领域，无人机行业融资规模逐渐上升。根据中商研究院披露的数据，2018 年全国共 30 余家无人机企业获得融资，融资总金额高达 80 亿元。虽然从 2019 年开始，随着国家资金管理新规发布，一级市场资金募集收紧情况逐步显现，投资机构也开始更加理性审慎的看待初创企业，但 2020 年无人机行业投融资次数仍不下数十次。可见，目前资本市场对无人机行业青睐度较高。

5、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从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发展历史以及行业发展的生命周期来看，工业级无人机产业处于成长期，未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6、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1) 所处行业的上下游

工业级无人机行业上游为无人机零部件制造商及分系统研制商；中游为无人机系统集成及服务提供商，在产业链中占据主导地位；下游行业应用的消费群体包括个人消费者、企业用户及政府部门，应用领域包括个人摄影、影视拍摄等消费级应用，禁毒侦查、反恐巡逻、环境监控、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工业级应用。公司的业务涵盖行业上中下游，主要为工业级无人机的系统集成和服务提供商。

(2) 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目前随着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上游零部件和无人机分系统的供应渠道日渐成熟丰富，因此上游行业波动对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的影响较小。

工业级无人机行业属于下游需求驱动型行业，无人机系统集成及服务提供商向下游行业用户提供无人机系统产品和航飞数据服务等。上游核心环节主要集中在总体设计和集成设计，设计过程中需要考虑能满足不同场景的需求以及机体新型材料的应用。随着用户需求的多样化，工业级无人机子系统之间的技术协同性正在逐步提高优化。

工业级无人机行业经过多年行业解决方案积累和用户培育，目前在禁毒侦察、反恐巡逻、环境监测、航空测绘、电力巡检和农林信息化等领域已实现成熟应用。未来，随着我国低空空域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推进、工业级无人机技术进步、行业用户增加、工业级无人机成本降低等，下游行业需求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77,140,668.86	39.49%	474,378,530.85	52.06%	-20.50%
应收票据	390,000.00	0.04%	0.00	0.00%	-
应收账款	90,493,971.85	9.48%	61,775,013.02	6.78%	46.49%
存货	31,350,572.62	3.28%	18,648,196.08	2.05%	68.12%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	191,257,414.12	20.03%	112,457,762.39	12.34%	70.07%
在建工程	126,675,490.93	13.26%	167,191,781.89	18.35%	-24.23%
无形资产	71,472,269.41	7.48%	10,799,754.99	1.19%	561.80%
商誉	0.00	0.00%	0.00	0.00%	-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
预付款项	28,053,394.36	2.94%	25,250,988.35	2.77%	11.10%
其他应收款	265,657.38	0.03%	2,645,535.51	0.29%	-89.96%
合同资产	1,295,578.33	0.14%	478,201.50	0.05%	170.93%
开发支出	8,232,748.11	0.86%	1,297,373.25	0.14%	53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58,887.72	1.02%	30,310,000.00	3.33%	-67.80%
合同负债	11,812,057.53	1.24%	4,991,174.52	0.55%	136.66%
股本	237,510,000.00	24.87%	158,340,000.00	17.38%	50.00%
资本公积	445,731,549.94	46.67%	524,901,549.94	57.60%	-15.08%
盈余公积	27,514,517.57	2.88%	20,266,625.91	2.22%	35.76%
未分配利润	213,124,003.71	22.32%	179,752,028.72	19.73%	18.5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截至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90,493,971.85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8,718,958.83 元，增长了 46.49%，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受结算条款、信用账期、业务规模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因业务快速增长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65,657.38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2,379,878.13 元，下降了 89.96%，主要是因为项目保证金收回所致。

3. 截至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31,350,572.62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2,702,376.54 元，增长了 68.12%，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业务拓展，合理延长测试周期，为重要投标储备产品所致。
4. 截至报告期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1,295,578.33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817,376.83 元，增长了 170.93%，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增加，合同约定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5. 截至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91,257,414.12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8,799,651.73 元，增长了 70.0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募投项目建设顺利开展所致。
6. 截至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71,472,269.41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60,672,514.42 元，增长了 561.80%，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募投项目所需数据库采购增加所致。
7. 截至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账面价值为 8,232,748.11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6,935,374.86 元，增长了 534.57%，主要是因为研发项目到中后期阶段支出增加所致。
8.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9,758,887.72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20,551,112.28 元，下降了 67.80%，主要是因为定制产品到货减少所致。
9. 截至报告期末，合同负债为 11,812,057.53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6,820,883.01 元，增长了 136.66%，主要是因为市场拓展，增加销售订单同时预收款增加所致。
10. 截至报告期末，股本为 237,510,000.0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9,170,000.00 元，增长了 50.00%，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完成 2020 年度权益分配，股本相应增长所致。
11. 截至报告期末，盈余公积为 27,514,517.57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247,891.66 元，增长了 35.76%，主要是因为公司净利润增加和提取的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9,863,249.05	-	179,768,227.98	-	27.87%
营业成本	107,544,796.59	46.79%	84,923,175.73	47.24%	26.64%
毛利率	53.21%	-	52.76%	-	-
销售费用	3,581,988.97	1.56%	2,828,789.77	1.57%	26.63%
管理费用	19,763,141.11	8.60%	16,683,461.78	9.28%	18.46%
研发费用	17,677,798.14	7.69%	13,689,855.62	7.62%	29.13%
财务费用	-3,554,188.42	-1.55%	-1,757,600.87	-0.98%	-102.22%
信用减值损失	-487,509.51	-0.21%	62,655.53	0.03%	-878.08%
资产减值损失	-46,091.94	-0.02%	-25,168.50	-0.01%	83.13%
其他收益	4,154.76	0.00%	1,540.00	0.00%	169.79%
投资收益	914,937.47	0.40%	93,072.60	0.05%	883.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02.68	0.00%	0.00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18,144.37	-0.01%	0.00	0.00%	-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
营业利润	83,834,003.52	36.47%	62,598,041.08	34.82%	33.92%
营业外收入	88,579.28	0.04%	6,000.00	0.00%	1,376.32%
营业外支出	762,374.48	0.33%	594,183.16	0.33%	28.31%
净利润	72,287,866.65	31.45%	53,460,820.49	29.74%	35.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29,863,249.05 元, 比上年度增加 50,095,021.07 元, 增长了 27.87%, 主要是因为公司调整产品结构, 拓展军品市场, 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此外服务业务进一步拓展, 新客户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财务费用-3,554,188.42 元, 比上年度减少 1,796,587.55 元, 下降了 102.22%, 主要是因为公司减少银行借款而致利息支出减少 1,542,362.65 元。

3.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487,509.51 元, 比上年度增加 550,165.04 元, 增长了 878.08%, 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款项发生变动所致。

4.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资产减值损失 46,091.94 元, 比上年度增加 20,923.44 元, 增长了 83.13%, 主要是因为公司合同资产发生变动所致。

5.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投资收益 914,937.47 元, 较上年度增加 821,864.87 元, 增长了 883.04%, 主要是因为投资理财产品的收益增加所致。

6.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营业外收入 88,579.28 元, 较上年度增加 82,579.28 元, 增长了 1,376.3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获得新冠疫情社保培训补贴, 导致相关的政府补贴增长所致。

7.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72,287,866.65 元, 较上年度增加 18,827,046.16 元, 增长了 35.22%, 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技术实力的不断提升、产品应用领域、市场和客户的不断拓展, 使得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和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业务的收入分别增长 21.22%和 34.79%, 收入增加也带动了利润的增长; 公司财务费用减少, 致净利润有所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27.87%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
主营业务成本	107,544,796.59	84,923,175.73	26.64%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	111,211,498.93	34,182,743.29	69.26%	21.22%	31.34%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	118,651,750.12	73,362,053.30	38.17%	34.79%	24.56%	增加 5.08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29,863,249.05	107,544,796.59	53.21%	27.87%	26.64%	增加 0.45 个百分点
境外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 各类收入均有所增长。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1. 报告期内,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销售毛利率为 69.26%, 较 2020 年的 71.63%下降了 2.37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中的数据库转无形资产摊销成本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毛利率为 38.17%, 较 2020 年的 33.09%增长了 5.08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无人机系统产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 毛利率提高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前五大客户	78,679,274.47	34.23%	否
	合计	78,679,274.47	34.2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前五大供应商	78,049,911.12	83.43%	否
	合计	78,049,911.12	83.4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494.75	100,418,851.25	-4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82,356.18	-189,657,710.86	36.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1,000.56	470,999,623.46	-106.73%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645,494.75 元, 较上年度减少 44,773,356.50 元, 主要原因是经营规模扩大, 相应的经营流入大于经营流出, 但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所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本期净利润差异 -16,642,371.90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 增加存货及预付款。

2. 报告期内, 投资活动实现净流出 121,182,356.18 元, 较上年度减少 68,475,354.68 元, 主要原因是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导致购建长期资产的现金流出减少。

3. 报告期内,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701,000.56 元, 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分配股利导致现金流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流动资金	271,470,000.00	8,000,00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271,470,000.00	8,000,00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5、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观典特种装备，注册资本 1.5 亿元，公司出资比例 100.00%。观典特种装备的注册地址为：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岳洋路 7 号 5#厂房，经营范围为：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软件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制造、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安防设备、导航终端。该子公司业务围绕无人机生产制造及无人机服务能力提升开展，且部分募投项目将由该子公司实施，与母公司观典防务的主营业务关联性强，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及制造实力。

全资子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观典特种装备进行增资，用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全资子公司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营业收入。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智能防务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0.00	-191,049.90	-191,049.90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取得了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0494），发证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有效期为三年。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优惠税率缴纳。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4,613,173.00	20,105,923.6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1%	11.1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6,935,374.86	6,416,068.0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28.18%	31.9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9.59%	12.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最近两年，公司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占全部研发投入的比例分别为31.91%和28.18%，保持稳定。为加强公司对研发活动的管理，规范研发投入归集，公司制定了《产品研发管理办法》，明确了研发支出的开支范围、标准和审批程序，研发支出资本化具体开始时点为符合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并且取得由技术、产品等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的《专家评审报告》。为了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公司一贯重视研发项目的投入，相关研发投入以及资本化的情况、会计处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6	9
本科	13	16
专科及以下	10	6
研发人员总计	31	3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0.10%	23.91%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4	5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4	7

4、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军民融合的发展战略，加强与高校的战略合作，强化基础理论的研究，完善公司的中远期技术布局。目前各研发项目均较好的执行了预算进度，部分项目已顺利通过验收。上述研发项目从成果种类划分，涉及中型无人机研制、实时侦察跟踪算法研究、非致命性防务装备等；从项目周期划分，包含可当年实现成果转化的项目以及战略布局项目。研发项目的实施，是公司以军品为方向、保持禁毒行业先发优势、关注国家安全和民生安全、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为公司铸就了更为强大的核心竞争力，也构筑了更为坚实的行业壁垒。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营业务为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202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986.32 万元。贵公司通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报告期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但不限于）如下主要审计程序：

(1) 通过审阅销售合同、与管理层及财务人员访谈，了解和评估了贵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2) 了解并测试了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

(3) 查询新增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合同执行情况，抽取重要的新增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合同的签订和执行情况；

(4) 对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业务收入，检查销售相关的服务合同、销售发票、飞行记录、验收报告等支持性资料，检查销售收款情况，核查收入的发生；并进行截止测试，核查收入的完整性；

(5) 对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收入，检查销售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收货确认书、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资料，并检查销售收款情况，核查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并对贵公司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核查收入的完整性；

(6) 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独立发函，结合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函证结果，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并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要大力推进‘智慧禁毒’建设，加强禁毒科技研发攻关和科研成果应用，不断提升禁毒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的指示精神，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和先发优势，主动适应毒情变化，在现有禁毒航测体系的基础上，积极摸索并建立覆盖全国的、更广泛、更高效的无人机禁毒航测体系以及与之相关的规程和标准，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做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被北京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和北京市工商联会评为“北京市国民经济和装备动员重点单位”。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二）行业情况”之“2、行业基本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在无人机禁毒服务领域，国家在大力推进“智慧禁毒”建设，加强禁毒科技研发攻关和科研成果应用，不断提升禁毒服务实战水平，加快构建国家毒情监测预警体系。在上述环境下，公司的发展规划一是将保持先发优势和研发投入，主动适应毒情变化，在现有禁毒航测体系的基础上，逐步摸索并建立覆盖全国的、更广泛、更高效的无人机禁毒航测体系以及与之相关的规程和标准。二是不断丰富技术手段，拓展毒品溯源和特征分析、制毒排污监测等领域的应用。三是利用机器学习、数据挖掘等人工智能技术，提升各类监测数据的研判力度，打造适用于各级禁毒部门的上下联动智能数据平台，加强数据资源的规模效应。

在无人机其他服务领域，公司紧扣无人机是诸多行业大数据端口这一发展趋势，将禁毒服务技术拓展应用到其他领域，面向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领域的应用特点和需求，整合公司现有数据资源，深挖数据资源记录的不可复原历史信息的应用价值。积极开发处理系统，加快相应基础数据和样本数据的建设，培育新的应用市场，打造终端客户新的业态模式，逐步形成新的技术核心点和业绩增长点。

在无人机产品方面，公司秉承关键技术引领无人机多方向发展、产品智能化打造行业新形态的理念，以无人机总体设计、气动优化、飞行控制等核心技术为基础，以募投项目为抓手，进一步强化研发、生产硬实力；以无人机系统为核心、以智能防务装备为拓展方向，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矩阵、持续提高公司的产能，加快智能制暴器的中试和定型工作，为公司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奠定更高的基础。

在智能防务装备方面，根据其专业化程度高和协同配置要求高的特点，公司一方面加大空间侦察、情报研判等防务产品开发，形成以无人机为中心的、可用于防务领域的信息化支撑产品体系。另一方面加快以智能制暴器为代表的执法装备的成果转化，填补在维稳、处突等领域的应用空白。此外，针对智能防务装备具有更新换代快的需求特点，公司将强化新产品研发能力建设，完善不同类别防务产品的研产及验证体系，形成覆盖范围广、重点领域精的拳头产品。

在军工方面，公司围绕“加强无人作战研究、加强无人机专业建设”这一军队发展方向，通过研讨军用无人机研制与作战的关系、新技术与传统装备的关系、无人机与网络通讯的关系，制定公司的军品战略布局。具体做法包括加强与高校的战略合作，强化基础理论的研究，完善公司的中远期技术布局；通过中型无人机研制、实时侦察跟踪算法研究等研发项目，形成包含模拟仿真战术演练和实战实操作业装备的产品链，进一步提升公司军工技术和军工产品的占比等。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深耕禁毒服务市场，拓展其他无人机应用领域

一是凭借公司禁毒领域的先发优势和技术积累，巩固并深耕各地区的禁毒市场。二是发挥公司数据获取高效、数据积累丰富、数据处理精准等优势，扩展在反恐巡逻、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领域的应用，打造新的盈利点。

2、优化产品矩阵，提升盈利水平

以无人机系统为主体，以智能防务装备为方向，以非致命性装备为增长点，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产品营销力度，努力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和销售业绩。

3、凭借多年储备，扩大军工技术成果转化

在军工技术和军工项目多年储备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快军品市场渗透步伐，在发挥公司定制化产品优势的同时，进一步实现靶机、靶弹、巡飞弹及察打一体无人机等项目的成果转化，扩大军工业务收入。

4、强化研发力度

加强与高校的战略合作，强化基础理论的研究，完善公司的中远期技术布局；通过中型无人机研制、实时侦察跟踪算法研究等研发项目，形成包含模拟仿真战术演练和实战实操作业装备的产品链，进一步提升公司军工技术和军工产品的占比等。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经营风险提示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已获得完整的军工资质，表明公司的科研能力、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达到军用装备采购标准，标志着观典防务具备了在承制范围内承揽军品业务的资质，但在国家加快军民融合的步伐中“民参军”的壁垒需逐步破除，需要解决国家层面的“统与分”的关系，协同制度改革与利益调整，寻找国家意志与市场活力的均衡点，因此公司在军工领域取得经济效益的方式和业务总量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无人机禁毒服务收入占比较高，较大程度依赖政府部门在禁毒领域的财政投入

公司无人机禁毒行业市场空间对于政府在禁毒领域财政预算存在一定依赖，如果未来政府在禁毒领域的财政预算减少，或政策支持力度下降，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禁毒服务业务收入增长速度减慢、增长空间受到限制，从而对公司整体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凭借公司禁毒领域的先发优势和技术积累，巩固并深耕各地区的禁毒市场，不断拓展禁毒客户。二是发挥公司数据获取高效、数据积累丰富、数据处理精准等优势，扩展在反恐巡逻、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领域的应用，打造新的盈利点。

2. 无人机技术及产品具有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公司研发团队人员较少，研发能力和持续投入还需进一步提高

公司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技术人才，技术与产品迭代的速度较快。公司研发能力和持续投入仍需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在业务拓展中不能吸引到各领域所需的高端人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者研发项目失败，可能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

应对措施：加快研发中心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企业治理，完善人才激励政策，促进公司技术更新换代，持续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

3. 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的风险

公司无人机服务类业务主要客户为各级禁毒部门，无人机产品业务主要客户为航空航天系企业，上述客户属于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其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可能延长应收账款收回周期，平均而言延长通常时间在6个月左右，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细化各项应收账款回收措施，加大催收力度，确保各项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

4. 数据使用合规风险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对企业的合规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未来，公司业务开展中，不能完全避免因立法或监管政策的发展变化而引发数据合规方面的潜在风险。如果未来客户限制或禁止公司在飞行过程中取得的数据的使用，可能会对公司飞行数据的积累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持续优化信息安全相关制度，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监管政策要求。尽管公司在不断强化信息系统的安全建设，但仍可能因为遭到恶意软件、病毒、大规模黑客的攻击，或由于员工的管理与处置不当等造成信息泄露、损失，进而对公司的声誉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加强对于相关法律法规的跟踪研究，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规章制度和内控机制，加强对公司交易方的资质审核和管控措施，降低公司的法律风险。二是采取规范过程管理并完善技术秘密管理制度、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相关保密协议、及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等措施，降低数据泄露的可能性。

5. 其他服务业务市场开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无人机服务业务主要应用于禁毒领域，除禁毒领域外，公司其他服务包括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业务。未来，公司在立足于禁毒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在其他无人机服务领域逐步进行开拓，拟拓展领域包括电力巡检、森林防火、安防巡检等。但上述领域技术要求与禁毒领域略有不同，且市场竞争激烈，竞争对手较多，公司进入新业务领域可能存在市场开拓的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提升公司无人机性能及数据处理能力，依托公司在禁毒服务领域积累的数据资源和经验，加大在反恐巡逻、资源调查、环境监测等领域的拓展力度，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12	-	挂牌	同业竞争	其他（承诺不从	正在履行中

或控股股东	月 22 日			承诺	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其他股东	2014 年 12 月 2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 (承诺不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2 月 2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 (承诺不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2 月 22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 (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4 年 12 月 22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 (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7 月 27 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其他 (承诺所持股份的转让、锁定等均依照股转系统相关规定执行)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 年 7 月 27 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所持股份的转让、锁定等均依照股转系统相关规定执行)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他 (严格履行相关稳定股价的预案, 并承诺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他 (严格履行相关稳定股价的预案, 并承诺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他 (严格履行相关稳定股价的预案, 并承诺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7 月 27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其他 (对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7 月 27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	其他 (不越权干预经营管理及资金使用、不存在	正在履行中

				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侵占利益、占用资金等情形)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其他(不存在利益输送,承诺对职务消费、履职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执行,薪酬与股权激励(如有)与汇报情况挂钩)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其他(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按照新的《公司章程》进行股利分配)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其他(公司若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需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其他(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若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需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需接受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承诺不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承诺不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尽量避免关联交易并规范执行相关规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避免公司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关于缴纳社保和	其他(承诺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	正在履行中

				公积金的 承诺)	金)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p>1. 申请挂牌时，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个人、企业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p> <p>2. 申请挂牌时，公司股东均签署了《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承诺书》，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得到了有效的执行。</p> <p>3. 其他承诺</p> <p>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各项承诺请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22 号 主楼 3 层 301-306	固定资产	抵押	40,117,956.60	4.20%	为公司向银行 借款而抵押
北京市通州区景盛南四街 17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101	固定资产	抵押	10,748,874.11	1.13%	为公司向银行 借款而抵押
总计	-	-	50,866,830.71	5.3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p>上述资产抵押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而发生的正常业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

(五) 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p>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转板申请文件，拟转入板块为科创板，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p> <p>根据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 7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申请转板的审查结果为通过，上市委员会具体审查意见为：符合转板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p> <p>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同意公司转板至上交所科创板的审核决定。</p> <p>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由北交所下发的公司终止上市受理通知书。</p> <p>如公司转板完成，公司股票将自北交所转至上交所科创板进行交易。</p>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1,351,400	45.06%	40,998,600	112,350,000	47.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6,988,600	54.94%	38,171,400	125,160,000	52.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625,000	41.45%	32,812,500	98,437,500	41.45%
	董事、监事、高管	83,440,000	52.70%	41,720,000	125,160,000	52.7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58,340,000	-	79,170,000	237,5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64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5 股，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2.00 元，普通股总股本由 158,340,000 股增加至 237,510,000 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高明	境内自然人	65,625,000	32,812,500	98,437,500	41.45%	98,437,500	0	0	0
2	李振冰	境内自然人	17,815,000	8,907,500	26,722,500	11.25%	26,722,500	0	0	0

		人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38,530	1,569,265	4,707,795	1.98%	0	4,707,795	0	0
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1,328	483,672	2,425,000	1.02%	0	2,425,000	0	0
5	毕永生	境内自然人	632,589	1,077,411	1,710,000	0.72%	0	1,710,000	0	0
6	上海大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赞比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110,000	555,000	1,665,000	0.70%	0	1,665,000	0	0
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4,278	-544,469	1,499,809	0.63%	0	1,499,809	0	0
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4,000	593,525	1,297,525	0.55%	0	1,297,525	0	0
9	凌俊	境内自然人	21,000	1,159,000	1,180,000	0.50%	0	1,180,000	0	0
10	缪炯	境内自然人	0	1,125,000	1,125,000	0.47%	0	1,125,000	0	0
合计		-	93,031,725	47,738,404	140,770,129	59.27%	125,160,000	15,610,129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高明先生和李振冰先生系同胞兄弟，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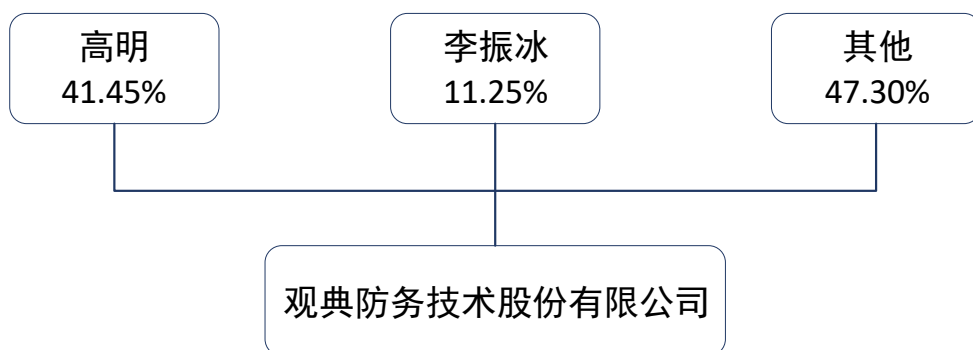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高明先生持有公司 98,437,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1.45%，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至 1992 年 6 月就职于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物资部燃料司；1992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就职于世界图书

出版公司；1994年7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昭阳文化公司；2004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0年第一次股票公开发行	541,987,100.00	102,462,171.7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246.22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无人机航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5,016.03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3,627.79 万元；“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1,602.40 万元，利息收入 189.57 万元，手续费 0.1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390.99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余额 5,390.99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 7,000.00 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6 月 8 日	2.00	0	5
合计	2.00	0	5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50	0	3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高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年11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114.00	否
李振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3年4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84.00	否
贾云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9年10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47.25	否
钟曦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2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48.20	否
李炎飞	董事	男	1983年8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23.86	否
刁伟民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1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8.00	否
纪常伟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7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8.00	否
文光伟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3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8.00	否
王仁发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年6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27.49	否
夏海涛	监事	男	1981年9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27.53	否
王小东	监事	男	1985年2月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30.16	否
刘亚恩	财务负责人	女	1973年2月	2021年5月18日	2023年9月7日	17.06	否
董事会人数：						8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高明先生和李振冰先生系同胞兄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高明	董事长、总经理	65,625,000	32,815,500	98,437,500	41.45%	0	0	0
李振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7,815,000	8,907,500	26,722,500	11.25%	0	0	0
合计	-	83,440,000	-	125,160,000	52.7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振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离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刘亚恩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负责人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亚恩女士，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河北邮电器材机械厂（现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中移通信技术分公司）会计、北京圣火科贸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意林励志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长者幸福养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年7月起任观典防务财务经理，2021年5月起任观典防务财务负责人。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岗位薪酬发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评价标准及程序，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确定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并逐月发放。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相关标准执行并逐月发放。

详见本节中的“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中的年度报酬。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4	3	0	17
飞行及生产人员	47	31	0	78
销售人员	11	0	1	10
研发人员	31	2	0	33
员工总计	103	36	1	13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7	13
本科	44	66
专科及以下	50	57
员工总计	103	13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为满足公司产品开发、业务拓展以及战略实施的需要，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较期初增加 35 人。
2.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员工薪酬；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性政策文件等，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吸收，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以开放的姿态，广纳高学历、高资历技术人才。
4.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个人成长与发展，制定系统性的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培训、技术培训、产品培训、政策宣讲及保密教育等，最大限度提升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离退休人员，不需要承担相关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交所所有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切实可行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董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监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治理结构。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和重大缺陷等事项，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三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已履行规定程序。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 公司已完成 2020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原有总股本 15,83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3,751 万股，针对上述变化修改《公司章程》。

2.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转科创板，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房产投资主体》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的议案</p> <p>(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3) 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亚恩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附生效条件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事宜》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1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调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监事会	6	<p>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议案</p> <p>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p> <p>(1)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附生效条件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事宜》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1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科创板转板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了“三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制度，并按照上交所公司治理要求，制定了适合科创板上市公司的章程，将在上交所科创板转板之后，严格遵照实施和执行，确保公司规范管理，良性运转，公司治理得到进一步改善。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针对投资者关系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做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中做出了具体安排。公司通过电话、邮件、当面沟通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联系，答复有关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机制顺畅，与投资者关系良好。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会全部成员由董事组成，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权，进一步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刁伟民	8	现场及通讯方式	3	现场及通讯方式
纪常伟	8	现场及通讯方式	3	现场及通讯方式
文光伟	8	现场及通讯方式	3	现场及通讯方式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业务独立：公司合法、独立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和完整的业务体系，无产权争议，能够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存在来自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独立：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法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任了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必要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層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管理。公司具有统一、完整、独立和规范的财务管理体系。在会计核算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核算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公司会计核算工作统一规范，严格有序；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组织财务管理工作，做到了工作有序、严格管理。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的各个环节，在分析技术风险、人才流失风险、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环境保护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新冠疫情导致的风险和公司治理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综合施策、责任考核、严格控制等措施，有效地控制了各种风险因素，公司生产经营安全运行。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严格管理和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采购、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等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差错。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均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未涉及董事及监事的选举，无需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投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2]第 1-0497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立新、何红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60 万元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2]第 1-04970 号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营业务为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202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986.32 万元。贵公司通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报告期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但不限于）如下主要审计程序：

- （1）通过审阅销售合同、与管理层及财务人员访谈，了解和评估了贵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 （2）了解并测试了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
- （3）查询新增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合同执行情况，抽取重要的新增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合同的签订和执行情况；
- （4）对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业务收入，检查销售相关的服务合同、销售发票、飞行记录、验收报告等支持性资料，检查销售收款情况，核查收入的发生；并进行截止测试，核查收入的完整性；
- （5）对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收入，检查销售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收货确认书、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资料，并检查销售收款情况，核查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并对贵公司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核查收入的完整性；
- （6）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独立发函，结合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函证结果，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

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

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立新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 红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8,001,502.68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五、(三)	390,000.00	
应收账款	五、(四)	90,493,971.85	61,775,013.02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五、(五)	28,053,394.36	25,250,988.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65,657.38	2,645,535.5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1,350,572.62	18,648,196.08
合同资产	五、(八)	1,295,578.33	478,201.5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3,917,713.62	5,080.19
流动资产合计		540,909,059.70	583,181,545.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191,257,414.12	112,457,762.39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26,675,490.93	167,191,781.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215,337.75	
无形资产	五、(十三)	71,472,269.41	10,799,754.99
开发支出	五、(十四)	8,232,748.11	1,297,373.25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5,754,687.00	5,280,04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762,578.49	727,10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9,758,887.72	30,3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129,413.53	328,063,822.37
资产总计		955,038,473.23	911,245,36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八)	6,763,027.62	2,223,952.08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五、(十九)	11,812,057.53	4,991,174.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	4,112,156.64	3,364,930.6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一)	8,026,612.71	17,404,699.5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237,117.82	406.47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950,972.32	27,985,163.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三)	207,204.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225.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429.69	0.00
负债合计		31,158,402.01	27,985,16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237,510,000.00	158,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445,731,549.94	524,901,549.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7,514,517.57	20,266,62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213,124,003.71	179,752,028.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3,880,071.22	883,260,204.5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3,880,071.22	883,260,20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5,038,473.23	911,245,367.87

法定代表人：高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699,828.73	474,378,530.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1,502.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一)	90,493,971.85	61,775,013.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053,394.36	25,250,988.35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4,192,868.38	2,645,535.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350,572.62	18,648,196.08
合同资产		1,295,578.33	478,201.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632.54	5,080.19
流动资产合计		543,620,349.49	583,181,545.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14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573,875.58	112,457,762.39
在建工程		75,544,229.95	167,191,781.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5,337.75	
无形资产		71,472,269.41	10,799,754.99
开发支出		8,232,748.11	1,297,373.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54,687.00	5,280,04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2,578.49	727,10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58,887.72	30,3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314,614.01	328,063,822.37
资产总计		954,934,963.50	911,245,36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68,467.99	2,223,952.0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12,156.64	3,364,930.69
应交税费		8,026,612.71	17,404,699.54
其他应付款		237,117.82	406.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812,057.53	4,991,174.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56,412.69	27,985,16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7,204.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429.69	
负债合计		30,863,842.38	27,985,16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7,510,000.00	158,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5,731,549.94	524,901,549.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14,517.57	20,266,62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315,053.61	179,752,028.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4,071,121.12	883,260,20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4,934,963.50	911,245,367.8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398,094.62	117,302,286.5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107,544,796.59	84,923,175.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1,384,558.23	934,604.50
销售费用	五、(三十)	3,581,988.97	2,828,789.7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19,763,141.11	16,683,461.7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17,677,798.14	13,689,855.6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3,554,188.42	-1,757,600.87
其中：利息费用		3,719.47	1,542,362.65
利息收入		3,599,122.57	3,329,083.55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四)	4,154.76	1,5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914,937.47	93,07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1,502.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487,509.51	62,655.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46,091.94	-25,16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18,14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34,003.52	62,598,041.0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88,579.28	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762,374.48	594,183.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160,208.32	62,009,857.9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10,872,341.67	8,549,037.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87,866.65	53,460,820.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87,866.65	53,460,820.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87,866.65	53,460,82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287,866.65	53,460,820.4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72,287,866.65	53,460,820.49

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0

法定代表人：高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229,863,249.05	179,768,227.98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07,406,641.41	84,923,175.73
税金及附加		1,351,880.73	934,604.50
销售费用		3,581,498.97	2,828,789.77
管理费用		19,726,978.14	16,683,461.78
研发费用		17,677,798.14	13,689,855.62
财务费用		-3,537,752.67	-1,757,600.87
其中：利息费用		3,719.47	1,542,362.65
利息收入		3,580,526.12	3,329,083.55
加：其他收益		4,154.76	1,5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914,937.47	93,07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7,509.51	62,655.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091.94	-25,16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44.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025,053.42	62,598,041.08
加：营业外收入		88,579.28	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62,374.48	594,183.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51,258.22	62,009,857.92
减：所得税费用		10,872,341.67	8,549,037.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78,916.55	53,460,820.4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78,916.55	53,460,820.4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478,916.55	53,460,820.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84,842.85	204,994,060.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6,628,435.36	8,063,1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13,278.21	213,057,21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411,184.56	62,287,300.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76,439.09	15,429,774.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38,812.43	11,856,14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21,241,347.38	23,065,14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967,783.46	112,638,36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494.75	100,418,85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47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3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0.25	1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89,887.72	6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102,243.90	207,657,710.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1,470,000.00	4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572,243.90	251,657,710.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82,356.18	-189,657,71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03,473,827.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13,083.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543,286,91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64,810,966.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68,000.00	1,712,362.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33,000.56	5,763,9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01,000.56	72,287,28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1,000.56	470,999,62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237,861.99	381,760,763.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378,530.85	92,617,76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法定代表人：高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84,842.85	204,994,060.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0,838.91	8,063,1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585,681.76	213,057,21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63,716.46	62,287,30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76,439.09	15,429,774.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06,134.93	11,856,14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9,236.68	23,065,14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845,527.16	112,638,36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0,154.60	100,418,85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47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3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0.25	1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27,018.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316,906.68	6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64,762.84	207,657,710.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4,470,000.00	4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034,762.84	251,657,710.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17,856.16	-189,657,71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473,827.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13,083.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286,91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810,966.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68,000.00	1,712,362.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56	5,763,9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01,000.56	72,287,28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1,000.56	470,999,62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78,702.12	381,760,763.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378,530.85	92,617,76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699,828.73	474,378,530.8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170,000.00				-79,170,000.00				7,247,891.66		33,371,974.99		40,619,866.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287,866.65		72,287,866.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47,891.66		-38,915,891.66		-31,6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47,891.66	-7,247,891.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68,000.00		-31,66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170,000.00				-79,17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9,170,000.00				-79,17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7,510,000.00				445,731,549.94			27,514,517.57	213,124,003.71		923,880,071.22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750,000.00				64,275,422.56				14,920,543.86		131,637,290.28		329,583,25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750,000.00				64,275,422.56				14,920,543.86		131,637,290.28		329,583,25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346,082.05		48,114,738.44		553,676,947.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460,820.49		53,460,82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00,216,127.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00,216,127.3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46,082.05		-5,346,082.05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6,082.05		-5,346,082.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法定代表人：高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170,000.00				-79,170,000.00				7,247,891.66		33,563,024.89	40,810,916.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478,916.55	72,478,916.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47,891.66		-38,915,891.66	-31,6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47,891.66		-7,247,891.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668,000.00	-31,668,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170,000.00				-79,17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9,170,000.00				-79,17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7,510,000.00				445,731,549.94				27,514,517.57		213,315,053.61	924,071,121.12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750,000.00				64,275,422.56				14,920,543.86		131,637,290.28	329,583,25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750,000.00				64,275,422.56				14,920,543.86		131,637,290.28	329,583,25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346,082.05		48,114,738.44	553,676,947.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460,820.49	53,460,82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00,216,127.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590,000.00				460,626,127.38							500,216,127.3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46,082.05		-5,346,082.05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6,082.05		-5,346,082.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8,340,000.00				524,901,549.94				20,266,625.91		179,752,028.72	883,260,204.5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北京观典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8月4日，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22号主楼3层301-306，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明，本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本公司股票挂牌转让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转让。证券简称：观典防务，证券代码：832317。2020年7月27日，本公司股票挂牌新三板精选层；2021年11月15日，公司登陆北交所；2022年3月31日，上交所同意公司转板至科创板上市。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无人机系统、航空测控、通讯遥感、导航定位、雷达及配套设备、公共安全及防务系统、侦查、指挥及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开发后的产品；国际防务工程技术研究合作；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具体详情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有正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有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应收客户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往来款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

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

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本公司开发阶段中项目取得专家评审报告作为开发阶段资本化、开发支出核算的起点；定型报告验收完成且有意向订单作为转无形资产的依据。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服务收入，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收入。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业务，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履约义务，在履约义务履行完毕后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即在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完成并交付给客户，依据取得技术服务项目成果验收文件（具体包括项目成果验收报告、工作成果验收表、项目终期验收意见表等）确认收入。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业务，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履约义务，在履约义务履行完毕后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即商品交付客户，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并验收，依据取得客户提供验收文件（具体包括收货验收确认书、收货确认书、项目成果验收报告、验收确认书等）确认收入。

（二十二）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五)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余额缴纳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注 2）

注 2：子公司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0 年，本公司取得了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0494），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含 2020 年）所得税按 15% 比例征收，即本公司母公司 2021 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5,967.74	33,159.79
银行存款	377,104,701.12	474,345,371.06
合计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无存放境外的货币资金。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1,502.68	
其中：理财产品	8,001,502.6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001,502.68	

(三)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9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1,084,348.44	61,149,984.76
1至2年	4,404,267.60	278,000.00
2至3年		4,888,700.00
3至4年		20,475.00
减：坏账准备	4,994,644.19	4,562,146.74
合计	90,493,971.85	61,775,013.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合计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合计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1,084,348.44	5.00	4,554,217.43	61,149,984.76	5.00	3,057,499.24
1至2年	4,404,267.60	10.00	440,426.76	278,000.00	10.00	27,800.00
2至3年				4,888,700.00	30.00	1,466,610.00
3至4年				20,475.00	50.00	10,237.50
合计	95,488,616.04	5.23	4,994,644.19	66,337,159.76	6.88	4,562,146.74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4,562,146.74	535,972.45		103,475.00		4,994,644.19
合计	4,562,146.74	535,972.45		103,475.00		4,994,644.1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03,475.00 元。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往来款	83,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北京中科遥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475.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合计		103,475.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6,210,840.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合计数比例为 48.4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310,542.00 元。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53,394.36	100.00	21,738,895.47	86.09
1年以上			3,512,092.88	13.91

合计	28,053,394.36	100.00	25,250,988.35	100.00
----	---------------	--------	---------------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7,044,232.7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40%。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83,609.34	2,905,563.69
减：坏账准备	17,951.96	260,028.18
合计	265,657.38	2,645,535.51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47,717.10	2,130,530.00
备用金	6,102.38	293,962.33
往来款		400,000.00
押金	129,789.86	81,071.36
减：坏账准备	17,951.96	260,028.18
合计	265,657.38	2,645,535.51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8,179.34	2,718,563.69
1 至 2 年	75,430.00	10,000.00
2 至 3 年		77,000.00
4 至 5 年		1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7,951.96	260,028.18
合计	265,657.38	2,645,535.5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0,028.18			260,028.1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60,028.18			260,028.18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0.06			180.06
本期转回	48,643.00			48,643.00
本期核销	193,613.28			193,613.28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7,951.96			17,951.96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押金	111,080.07	180.06		93,613.28		17,646.85
备用金	33,948.12		33,643.00			305.12
往来款	115,000.00		15,000.00	100,000.00		
合计	260,028.19	180.06	48,643.00	193,613.28		17,951.9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为 193,613.2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巨彩利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613.28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威力纳尔（北京）汽车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合计	—	193,613.28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	保证金	115,887.10	1年以内	40.86	5,794.36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第一分公司	押金	61,600.00	1-2年	21.72	6,160.00
天津天安泛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43,000.56	1年以内	15.16	2,150.03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00.00	1年以内	6.35	900.00
天津天安智慧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15,189.30	1年以内	5.36	759.47
合计		253,676.96		89.45	15,763.86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43,798.68		11,043,798.68	9,581,519.30		9,581,519.3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4,358.11		24,358.1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4,907,744.22		14,907,744.22	1,524,234.11		1,524,234.11
发出商品	5,399,029.72		5,399,029.72	7,518,084.56		7,518,084.56
合计	31,350,572.62		31,350,572.62	18,648,196.08		18,648,196.08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366,838.77	71,260.44	1,295,578.33	503,370.00	25,168.50	478,201.50
合计	1,366,838.77	71,260.44	1,295,578.33	503,370.00	25,168.50	478,201.5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1年以内	1,308,468.77	5.00	65,423.44	503,370.00	5.00	25,168.50
1-2年	58,370.00	10.00	5,837.00			
合计	1,366,838.77	5.21	71,260.44	503,370.00	5.00	25,168.5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质保金	25,168.50	46,091.94				71,260.44
合计	25,168.50	46,091.94				71,260.44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5,080.19
待抵扣进项税额	3,848,665.99	
房租	69,047.63	
合计	3,917,713.62	5,080.19

(十) 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1,257,414.12	112,457,762.39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91,257,414.12	112,457,762.39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404,195.98	59,252,822.82	4,892,862.86	24,112,267.14	2,664,776.47	166,326,925.27
2.本期增加金额	94,332,779.42		17,469.03	212,091.66	453,783.18	95,016,123.29
(1) 购置			17,469.03	212,091.66	453,783.18	683,343.87
(2) 在建工程转入	94,332,779.42					94,332,779.42
3.本期减少金额		12,843,869.58		435,606.60	16,824.99	13,296,301.17
(1) 处置或报废		12,843,869.58		435,606.60	16,824.99	13,296,301.17
4.期末余额	169,736,975.40	46,408,953.24	4,910,331.89	23,888,752.20	3,101,734.66	248,046,747.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42,933.60	30,066,967.29	3,097,975.81	10,693,882.10	1,667,404.08	53,869,162.88
2.本期增加金额	2,427,311.88	7,471,318.81	932,686.29	4,286,011.45	413,672.99	15,531,001.42
(1) 计提	2,427,311.88	7,471,318.81	932,686.29	4,286,011.45	413,672.99	15,531,001.42
3.本期减少金额		12,181,021.05		413,826.23	15,983.75	12,610,831.03
(1) 处置或报废		12,181,021.05		413,826.23	15,983.75	12,610,831.03
4.期末余额	10,770,245.48	25,357,265.05	4,030,662.10	14,566,067.32	2,065,093.32	56,789,333.2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966,729.92	21,051,688.19	879,669.79	9,322,684.88	1,036,641.34	191,257,414.12
2.期初账面价值	67,061,262.38	29,185,855.53	1,794,887.05	13,418,385.04	997,372.39	112,457,762.39

注：本期自在建工程转入位于河北廊坊国际企业港 C 区 5#用途为生产及研发的房屋建筑物 9,433.28 万元，已于 2021 年 12 月已达到可使用状况转入固定资产。

(十一) 在建工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项目	126,675,490.93	167,191,781.89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26,675,490.93	167,191,781.89

1. 在建工程项目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人机航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57,629,706.62		57,629,706.62	149,122,997.67		149,122,997.6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301,792.23		42,301,792.23	15,064,256.00		15,064,256.00
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26,743,992.08		26,743,992.08	3,004,528.22		3,004,528.22
合计	126,675,490.93		126,675,490.93	167,191,781.89		167,191,781.8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注1)	转固定资产	转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注2)	2021年12月31日
无人机航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20,408,000.00	149,122,997.67	58,999,613.11	76,075,080.85	67,592,923.34	6,824,899.97	57,629,706.6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800,000.00	15,064,256.00	46,490,736.51	18,257,698.57		995,501.71	42,301,792.23
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79,643,000.00	3,004,528.22	23,739,463.86				26,743,992.08
合计	453,851,000.00	167,191,781.89	129,229,813.48	94,332,779.42	67,592,923.34	7,820,401.68	126,675,490.93

注1：本期增加金额中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合计 59,936,792.23 元，其中：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301,792.23 元，转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17,635,000.00。

注2：其他减少为公司收到在建工程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当期进项税抵扣。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无人机航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94.51	90.03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3	38.09				募集资金
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26.47	26.39				募集资金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34,913.92	234,913.92
(1) 新增租赁	234,913.92	234,913.9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34,913.92	234,913.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9,576.17	19,576.17
(1) 计提	19,576.17	19,576.1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576.17	19,576.1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5,337.75	215,337.75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技术	软件	非专利技术	数据库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4,500.00	189,228.97	20,883,705.77		24,087,43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43.36		67,592,923.34	67,725,666.70
(1) 购置		132,743.36			132,743.36
(2) 在建工程转入				67,592,923.34	67,592,923.34
3. 期末余额	3,014,500.00	321,972.33	20,883,705.77	67,592,923.34	91,813,101.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63,291.56	119,450.83	10,404,937.36		13,287,67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208.44	28,066.72	2,267,682.31	4,506,194.81	7,053,152.28
(1) 计提	251,208.44	28,066.72	2,267,682.31	4,506,194.81	7,053,152.28
3. 期末余额	3,014,500.00	147,517.55	12,672,619.67	4,506,194.81	20,340,832.0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4,454.78	8,211,086.10	63,086,728.53	71,472,26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1,208.44	69,778.14	10,478,768.41		10,799,754.99

(十四)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非致命性防爆枪械捆绑弹研制项目	1,297,373.25	2,854,762.06		188,349.27		3,963,786.04
GD-70 无人机研发项目		4,268,962.07				4,268,962.07
合计	1,297,373.25	7,123,724.13		188,349.27		8,232,748.11

开发支出（续）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非致命性防爆枪械捆绑弹研制项目	2020年6月16日	开发阶段中项目取得专家评审报告作为开发阶段资本化、开发支出核算的起点。定型报告验收完成且有意向订单作为转无形资产的依据。	90%
GD-70 无人机研发项目	2021年7月2日	开发阶段中项目取得专家评审报告作为开发阶段资本化、开发支出核算的起点。定型报告验收完成且有意向订单作为转无形资产的依据	65%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建费	1,818,916.64		330,712.08		1,488,204.56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车辆租赁费用	629,464.39	1,167,629.00	455,621.97		1,341,471.42
研发中心三期改造	1,458,820.95		243,136.80		1,215,684.15
消防安装工程	85,722.44		12,393.60		73,328.84
作业车改装费	205,633.43		33,166.65	172,466.78	
购置应急车辆费用	1,081,490.49	1,008,887.87	454,380.33		1,635,998.03
合计	5,280,048.34	2,176,516.87	1,529,411.43	172,466.78	5,754,687.0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2,578.49	5,083,856.59	727,101.51	4,847,343.42
小计	762,578.49	5,083,856.59	727,101.51	4,847,34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5.40	1,502.68		
小计	225.40	1,502.68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9,758,887.72		9,758,887.72	30,310,000.00		30,310,000.00
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软硬件购置及安装	9,400,126.66		9,400,126.66	30,310,000.00		30,310,000.00
新一代无人机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358,761.06		358,761.06			
合计	9,758,887.72		9,758,887.72	30,310,000.00		30,310,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715,024.65	2,142,452.08
1年以上	48,002.97	81,500.00
合计	6,763,027.62	2,223,952.08

(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12,057.53	4,991,174.52
合计	11,812,057.53	4,991,174.52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364,930.69	21,799,499.70	21,052,273.75	4,112,156.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24,165.34	1,524,165.34	
合计	3,364,930.69	23,323,665.04	22,576,439.09	4,112,156.64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9,844.85	18,280,670.03	17,771,708.88	3,738,806.00
职工福利费		1,510,026.05	1,510,026.05	
社会保险费	68,605.92	1,022,099.75	805,581.52	285,124.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605.92	985,023.94	805,581.52	248,048.34
工伤保险费		37,075.81		37,075.81
住房公积金		657,970.00	657,97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479.92	328,733.87	306,987.30	88,226.49
合计	3,364,930.69	21,799,499.70	21,052,273.75	4,112,156.64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72,298.24	1,472,298.24	
失业保险费		51,867.10	51,867.10	
合计		1,524,165.34	1,524,165.34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71,348.33	8,612,401.17
企业所得税	3,671,274.44	8,561,193.42
个人所得税	32,998.36	32,998.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37.71	39,610.37
教育费附加	10,098.37	28,293.12
印花税	26,755.50	130,203.10
合计	8,026,612.71	17,404,699.5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237,117.82	406.47
合计	237,117.82	406.47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代垫款	187,117.82	406.47
往来款	50,000.00	
合计	237,117.82	406.47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0,003.7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799.41	
合计	207,204.29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8,340,000.00			79,170,000.00		79,170,000.00	237,510,000.00

注：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股东大会通过202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158,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2.00元。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58,34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37,510,000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减少79,170,000.00元。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4,901,549.94		79,170,000.00	445,731,549.94
合计	524,901,549.94		79,170,000.00	445,731,549.94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266,625.91	7,247,891.66		27,514,517.57
合计	20,266,625.91	7,247,891.66		27,514,517.57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752,028.7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9,752,028.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87,866.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47,891.66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66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3,124,003.71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29,863,249.05	107,544,796.59	179,768,227.98	84,923,175.73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	111,211,498.93	34,182,743.29	91,739,997.88	26,026,358.74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	118,651,750.12	73,362,053.30	88,028,230.10	58,896,816.99
合计	229,863,249.05	107,544,796.59	179,768,227.98	84,923,175.73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
在某一时刻确认	111,211,498.93	118,651,750.12
合计	111,211,498.93	118,651,750.12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06,725.22	506,725.22
土地使用税	5,505.02	5,50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615.15	167,034.91
教育费附加	151,549.34	71,586.38
地方教育附加	101,032.91	47,724.27
印花税	260,382.50	136,028.70
其他	5,748.09	
合计	1,384,558.23	934,604.5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59,714.10	1,592,251.87
广告费	422,898.11	529,380.29
差旅费	390,528.30	267,189.16
招待费	392,178.12	385,765.37
招标评审及中标费	123,734.77	39,927.72
折旧费	22,431.57	1,987.63
办公费及其他	170,504.00	12,287.73
合计	3,581,988.97	2,828,789.77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14,470.24	5,649,953.06
折旧费及摊销	3,642,983.11	3,536,241.8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3,978,181.00	3,038,512.52
招待费	2,403,561.89	2,486,300.37
办公费	953,172.26	552,061.44
差旅费	240,723.88	829,425.84
租金	297,142.85	90,000.00
其他费	630,817.00	383,788.88
水电费	72,543.30	64,164.69
保险费	29,545.58	53,013.18
合计	19,763,141.11	16,683,461.78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3,790.52	2,486,438.35
材料费	2,719,842.40	4,353,756.31
折旧	747,168.81	580,555.66
技术服务费	8,996,468.85	5,305,537.23
设计费	886,792.43	840,000.00
其他	463,735.13	123,568.07
合计	17,677,798.14	13,689,855.6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719.47	1,542,362.65
减：利息收入	3,599,122.57	3,329,083.55
手续费支出	10,855.30	15,222.17
其他支出	30,359.38	13,897.86
合计	-3,554,188.42	-1,757,600.87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154.76	1,54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54.76	1,540.00	

(三十五)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收益	914,937.47	68,510.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62.35
合计	914,937.47	93,072.60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2.68	
合计	1,502.68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535,972.45	245,852.5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8,462.94	-183,196.99
合计	-487,509.51	62,655.53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091.94	-25,168.50
合计	-46,091.94	-25,168.50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144.37	
合计	-18,144.37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	38,579.28	6,000.00	38,579.28
合计	88,579.28	6,000.00	88,579.28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援企稳岗培训补贴”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35,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662,374.48	397,997.06	662,374.48
其他支出		61,186.10	
合计	762,374.48	594,183.16	762,374.48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00,236.97	8,503,163.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95.30	45,873.99
合计	10,872,341.67	8,549,037.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83,160,208.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74,031.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10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4,528.38
加计扣除	-1,994,875.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762.48
所得税费用	10,872,341.67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8,435.36	8,063,156.61
其中：往来款及备用金、保证金	2,975,841.56	4,482,353.97
银行利息	3,598,439.04	3,397,593.80
政府补助	54,154.76	171,540.00
其他		11,66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1,347.38	23,065,149.18
其中：往来款及备用金	1,958,355.96	9,627,523.13
期间费用	19,282,991.42	13,437,626.05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56	5,763,959.00
其中：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5,763,959.00
租赁款	33,000.56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287,866.65	53,460,820.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信用减值损失	487,509.51	-62,655.53
资产减值准备	46,091.94	25,168.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531,001.42	17,616,025.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576.17	
无形资产摊销	7,053,152.28	2,914,231.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29,411.43	1,099,746.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4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2,374.48	397,997.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2.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19.47	1,542,362.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4,937.47	-93,07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76.98	45,87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9,442.10	6,186,78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51,902.21	10,280,552.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09,683.07	7,005,01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494.75	100,418,851.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4,378,530.85	92,617,767.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237,861.99	381,760,763.8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其中：库存现金	35,967.74	33,15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104,701.12	474,345,371.0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140,668.86	474,378,530.85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0,866,830.71	借款抵押，借款已于2020年偿还，尚未办理解押。

合计	50,866,830.71	--
----	---------------	----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仅与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至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于每月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并采用多形式催款，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

(一) 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期末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1,502.68			8,001,502.68
1.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1,502.68			8,001,502.68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明，持有本公司 41.4456% 的股份。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高明	实际控制人
李振冰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钟曦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贾云汉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刁伟民	本公司独立董事
纪常伟	本公司独立董事
文光伟	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炎飞	本公司董事
王仁发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夏海涛	本公司监事
王小东	本公司监事
刘亚恩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文光伟担任董事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文光伟担任独立董事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文光伟担任独立董事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文光伟曾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纪常伟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435,460.00	3,677,430.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对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2年1月2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与股东李振冰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截至协议签署日，高明持有公司股份98,4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45%，李振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72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5%。根据协议，各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高明先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产生不良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37,51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3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转增3股。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1,084,348.44	61,149,984.76
1至2年	4,404,267.60	278,000.00
2至3年		4,888,700.00
3至4年		20,475.00

减：坏账准备	4,994,644.19	4,562,146.74
合计	90,493,971.85	61,775,013.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合计	95,488,616.04	100.00	4,994,644.19	5.2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合计	66,337,159.76	100.00	4,562,146.74	6.8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1,084,348.44	5.00	4,554,217.43	61,149,984.76	5.00	3,057,499.24
1 至 2 年	4,404,267.60	10.00	440,426.76	278,000.00	10.00	27,800.00
2 至 3 年				4,888,700.00	30.00	1,466,610.00
3 至 4 年				20,475.00	50.00	10,237.50
合计	95,488,616.04	5.23	4,994,644.19	66,337,159.76	6.88	4,562,146.74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4,562,146.74	535,972.45		103,475.00		4,994,644.19
合计	4,562,146.74	535,972.45		103,475.00		4,994,644.1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03,475.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往来款	83,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北京中科遥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475.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合计		103,475.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6,210,84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合计数比例为 48.4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310,542.00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4,210,820.34	2,905,563.69
减：坏账准备	17,951.96	260,028.18
合计	14,192,868.38	2,645,535.51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47,717.10	2,130,530.00
备用金	6,102.38	293,962.33
往来款	13,927,211.00	400,000.00
押金	129,789.86	81,071.36
减：坏账准备	17,951.96	260,028.18
合计	14,192,868.38	2,645,535.51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135,390.34	99.47	2,718,563.69	93.56
1 至 2 年	75,430.00	0.53	10,000.00	0.34
2 至 3 年			77,000.00	2.65
4 至 5 年			100,000.00	3.44
合计	14,210,820.34	100.00	2,905,563.69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0,028.18			260,028.1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60,028.18			260,028.1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0.06			180.06
本期转回	48,643.00			48,643.00
本期核销	193,613.28			193,613.2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951.96			17,951.96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押金	111,080.07	180.06		93,613.28		17,646.85
备用金	33,948.12		33,643.00			305.12
往来款	115,000.00		15,000.00	100,000.00		
合计	260,028.19	180.06	48,643.00	193,613.28		17,951.9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为 193,613.2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巨彩利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613.28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威力纳尔（北京）汽车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核销	否
合计		193,613.2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927,211.00	1 年以内	98.00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	保证金	115,887.10	1 年以内	0.82	5,794.36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第一分公司	押金	61,600.00	1-2 年	0.43	6,160.00
天津天安泛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43,000.56	1 年以内	0.30	2,150.03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00.00	1 年以内	0.13	90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14,165,698.66		99.68	15,004.3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合计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观典防务（廊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合计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主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29,863,249.05	107,406,641.41	179,768,227.98	84,923,175.73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	111,211,498.93	34,044,588.11	91,739,997.88	26,026,358.74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	118,651,750.12	73,362,053.30	88,028,230.10	58,896,816.99
合计	229,863,249.05	107,406,641.41	179,768,227.98	84,923,175.73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无人机飞行服务与数据处理	无人机系统及智能防务装备销售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1,211,498.93	118,651,750.12
合计	111,211,498.93	118,651,750.12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收益	914,937.47	68,510.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62.35
合计	914,937.47	93,072.60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	----	----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44.37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000.00	
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16,440.15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795.20	
5. 所得税影响额	-33,675.08	
合计	190,825.5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0	9.47	0.30	0.40	0.3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9.54	0.30	0.40	0.30	0.40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